

扶贫安老助弱



- 2014年11月公布更新的官方「贫穷线」，受惠于包括「长者生活津贴」在内的扶贫措施，2013年整体贫穷人口首次跌破100万至97万，贫穷率降至14.5%，创五年新低。
- 2015年1月取得立法会财务委员会就推行「低收入在职家庭津贴」计划的拨款批准。预计每年的津贴总开支约为31亿元，超过20万低收入家庭共71万人受惠，包括17万名合资格儿童。计划预期将在2016年第二季推出。
- 扶贫委员会通过3个关爱基金新援助项目，包括：在「低收入在职家庭津贴」实施前为「学校书簿津贴计划」下获全额津贴的学生提供一次过特别津贴，及早加强支援低收入家庭的学生；为收录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及经济需要学生的普通学校提供现金津贴，以便学校安排特殊教育需要统筹主任；以及增加就读专上课程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学习开支助学金。以上项目所涉总承担额超过7亿元，预计可惠及超过14万人。另外，为特殊学校清贫学生提供额外交通津贴的项目会由2015/16学年起常态化，每年惠及1 700名中小學生。
- 2015年1月宣布，扶贫委员会会在2015年下半年启动退休保障的公众咨询，并预留500亿元，为改善长者退休保障作出承担。
- 2015年2月宣布，投放1亿3,000万元加强托儿服务，以支援妇女兼顾家庭和工作，包括(a) 由2015-16年度起，分阶段在需求殷切的地区内的资助独立幼儿中心及幼稚园暨幼儿中心，把服务6岁以下儿童的「延长服务」名额由现时约1 200个增加约5 000个至约6 200个；

- (b) 由2015-16年度起，向资助独立幼儿中心及提供「延长服务」和「暂托幼儿服务」的单位提供资源，加强其督导及行政支援；及(c) 由2017-18年度起，提供约100个资助及长时间全日制托儿服务的额外名额供3岁以下幼儿使用。
- 2015年2月至4月期间就「青年护理服务启航计划」邀请非政府福利机构就计划提交建议书，预计2015年第三季开始招收学员，未来数年共提供1 000个名额，培训青年人担任护理工作。
 - 2015年1月宣布，延续「自力更生综合就业援助计划」两年至2017年3月，涉及额外开支2亿2,300万元。预计参与计划的人数约为22 800人。
 - 2015年2月起，按照每年调整机制再次调高「鼓励就业交通津贴计划」的入息及资产限额。至今已有超过92 000名低收入在职人士获发津贴。
 - 2015年3月起，增加改善家居及社区照顾服务名额1 666个，并加强全数7 245个服务名额的服务内容。每年新增额外经常开支约1亿7,000万元。
 - 2014-15至2016-17年度，增设约330个长者资助日间护理名额，并在11个发展项目内预留地方兴建日间护理中心/单位，预计可新增约550个日间护理服务名额。
 - 透过多管齐下的方式，在2014-15至2017-18年间增加约1 710个资助安老宿位，并在11个发展项目内预留地方兴建新的安老院舍，预计可新增约1 200个安老宿位。
 - 截至2015年5月，已有约1 985名护老者参与由关爱基金资助的「为低收入家庭护老者提供生活津贴试验计划」。计划涉及约1亿2,600万元的额外开支。
 - 2014年10月，把「私营残疾人士院舍买位先导计划」常规化。每年预算开支约4,000万元，为残疾人士提供约450个买位宿位。
 - 继政府长者及合资格残疾人士公共交通票价优惠计划于港铁、巴士和渡轮实施后，该计划由2015年3月起分阶段扩展至绿色专线小巴。现时，受惠的65岁或以上长者和合资格残疾人士共为约120万人，可以每程2元的优惠价乘搭上述的公共交通工具，平均每天受惠人次达88万。
 - 2015-16年度，提升劳工处为残疾求职人士获聘后提供的跟进服务期，由3个月延长至6个月。新措施每年涉及超过2 000名残疾求职人士。
 - 2015年1月宣布，透过向社会企业及非政府机构提供津贴，为残疾人士及其他有需要的群组，包括长者及少数族裔，提供约共2 000至3 000个实地培训名额，提升他们获聘用的机会。
 - 2015-16年度起，每年增拨约1亿6,000万元，加强支援残疾人士，包括增加1 271个康复服务名额；增加精神病康复者长期护理院的人手和加强中度弱智人士宿舍的专职医疗服务；及增加精神健康综合社区中心和现有津助家长/亲属资源中心的社工人手。
 - 2015年2月宣布，预留1亿5,000万元开展新一阶段的「伙伴倡自强」社区协作计划并推行优化措施，支援更多不同种类社会企业，为弱势社群提供支援。

- 2015年3月，透过「社区投资共享基金」，于九龙城启晴村及德朗村、上水祥龙围村，及观塘牛头角下村展开4项计划，协助新建或重建公共屋村的居民建立互助网络。
- 如期在2014年下半年，推出多项加强支援少数族裔融入社区的措施，包括在葵青区增设一间少数族裔人士支援服务中心；在所有少数族裔人士支援服务中心及分中心设立青少年专责小组；推行少数族裔青少年大使计划；以及增聘熟悉少数族裔文化和语言的员工。
- 2015年4月开始，所有决策局及部门在制定主要政府政策及措施时，均需要应用性别主流化，确保两性同等享有并受惠于社会的资源和机会。同时，委任女性加入政府谘询及法定组织的百分比由30%提高至35%，鼓励更多女性参与公共事务。这两项措施均

有助推动妇女的发展，履行适用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联合国《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2015年2月起，实施3天法定有薪侍产假，预计每年有数以万计雇员受惠。2015年2月起，实施3天法定有薪侍产假，预计每年约有数以万计雇员受惠。
- 2015年3月起，调高《雇员补偿条例》、《肺尘埃沉着病及间皮瘤（补偿）条例》及《职业性失聪（补偿）条例》合共18个补偿项目的金额，增幅介乎5.73%至44.44%，估计可加强约1万名合格人士的法定保障。
- 2015年5月起，调高法定最低工资水平至每小时32.5元，令基层劳工的收入继续得到改善。
- 透过第二轮「数码共融流动应用程序资助计划」，资助业界及社福机构为弱势社群

（包括认知障碍症患者、听障人士，以及视障、听障和患有读写障碍症之儿童等）开发5个免费流动应用程序，提供适切的资讯及服务，帮助他们发展潜能，融入社会。应用程序由2015年3月开始推出。另外，亦继续透过「无障碍网页嘉许计划」，鼓励公营及私营机构在网站和流动应用程序采用无障碍设计。



- 推行「长者数码外展计划」。2014年3月至12月期间，社工及义工探访过千名居住于院舍的长者及「隐蔽」长者，藉教导长者使用平板电脑及具趣味的应用程序，提高他们对资讯及通讯科技的兴趣，协助他们扩阔社交圈子，增添生活姿彩。

